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19 新兴 G1**

证券代码：**111076**

发行总额：**10.00 亿元**

上市时间：**2019 年 2 月 28 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 年 2 月**

## 第一节 绪言

### 重要提示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新兴铸管”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 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因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213.18 亿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57.66%，母公司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50.45%；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15 年-2017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11 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根据公司公告的“2018 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84,000 万元-215,000 万元，2016-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11.23 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上市交易。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双边挂牌交易，本公司承

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边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债券认购份额。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交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已与债权代理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债权代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代理人以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请仔细阅读《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发行公告》和《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上述材料已刊登在 2019 年 1 月 16 日的《中国经济导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https://www.chinabond.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查询。

##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1、发行人名称：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XINXING DUCTILE IRON PIPES CO.,LTD.
- 3、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4、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 5、股票代码：000778
- 6、注册资本：人民币 399,088.0176 万元
- 7、法定代表人：李成章
- 8、公司设立日期：1997 年 5 月 24 日
- 9、营业执照注册号：91130400104365768G
- 10、住所：武安市上洛阳村北
- 11、董事会秘书：包晓颖

12、证券事务代表：王新伟

13、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61 层

14、邮政编码：100120

15、联系电话：010-65168722 、010-85147946

16、联系传真：010-65168808

17、电子信箱：xxzgbxy@163.com

18、互联网网址：<http://www.xinxing-pipes.com/>

19、经营范围：离心球墨铸铁管、灰铁排水管、新型复合管材及配套管件；铸造及机械设备及相关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粗苯、焦油、农用化肥硫酸铵、氧气制备及其副产品氩气、氮气的生产、销售（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 30 日）；钢铁冶炼及压延加工；钢铁、铸管生产过程的副产品及相关辅助材料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程设计、工程建设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受托代收电费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原材料（铁矿石、铁精粉、烧结矿、球团矿、焦炭、焦粉、焦粒）、合金料、钢材、煤炭的销售；货物道路运输（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在有效期内开展经营活动）；金属结构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销售及进出口业务；钢结构工程；不锈钢管材、管件及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阀门、轴承、机电设备、电线、电缆、钢管、铸铁件、铸钢件、锻件、建材、五金电料、橡塑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于公司的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八条。

###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 一、债券全称

债券全称：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债券简称：19 新兴 G1；19 新兴绿色债 01

债券代码：111076.SZ；1980010.IB

## 二、债券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10.00 亿元。

##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75 号）批准公开发行。

##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一）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8〕175 号文件批准，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完成 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结果：计划发行总量：100,000(万元)，实际发行总量：100,000(万元)；认购倍率：2.735；配售家数：13(家)；发行价格：100（元）；票面利率：4.25%。

### （二）发行对象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五、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以及债权代理人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七、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第 3 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 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调整幅度为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2、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3、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 月 2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4、付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5、付息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6、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7、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 35 个工作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9、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 九、债券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 十、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亿元，其中 0.40 亿元用于“40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项目”，1.50 亿元用于“芜湖新兴 65MW 煤气发电项目”，3.10 亿元用于“2×58 孔焦炉技术改造项目”，5.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十一、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根据 2019 年 1 月 25 日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色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截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发行人已收到主承销商天风证券汇入的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

##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 一、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86 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9 新兴 G1”，证券代码为“111076”。

### 二、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登记证明，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中 0 亿元登记托管在登记公司，投资者将根据后续实际需求决定是否转托管至登记公司。

##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035,477.23	4,903,265.35	4,927,183.58	5,087,128.62
总负债	2,903,633.67	2,841,191.78	3,082,193.75	3,256,24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2,098.71	1,963,197.88	1,739,246.37	1,698,226.42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3,171,255.58	4,126,637.23	5,215,988.35	5,003,063.98
净利润	187,416.56	106,563.33	45,049.52	46,70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059.13	109,303.18	44,022.21	59,9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994.25	368,425.84	110,393.78	209,290.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124.27	102,140.49	-66,298.63	2,130.78

### 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 （一）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 发行人2015年-2017年及2018年9月末/1-9月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偿债能力指标</b>				
资产负债率（%）	57.66	57.94	62.55	64.01
流动比率	1.00	1.03	0.92	1.02
速动比率	0.84	0.92	0.76	0.73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4.68	2.77	2.4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b>营运能力指标</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05	26.34	33.46	31.99

存货周转率（次）	8.24	11.30	9.37	7.50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4	0.84	1.04	0.96
<b>盈利能力指标</b>				
净资产收益率	8.94	5.45	2.45	2.59
总资产收益率	3.77	2.17	0.90	0.90
营业毛利率（%）	17.31	10.80	5.51	4.59

注：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数+应收账款期末数）/2]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数+存货期末数）/2]
- 7、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期初数+资产总额期末数）/2]
- 8、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期初数+所有者权益期末数）/2]×100%
- 9、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总资产总额
- 10、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发行人的利息保障倍数

项目	利息保障倍数 1	利息保障倍数 2
2015 年-2017 年	167.28	539.69

注：

- 1、利息保障倍数 1=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债券

一年利息；

2、利息保障倍数  $2 = \text{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债券一年利息}$ 。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8年 9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28	0.12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28	0.12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5	-0.03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5	-0.03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8.82	5.73	2.56	3.5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	2.99	-0.65	-1.8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 率（%）	8.91	5.57	2.53	3.5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 率（%）	9.34	2.91	-0.64	-1.83

注：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

##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关于本期债券的偿债保证措施,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十四条。

## 第七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 第八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次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新兴铸管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在本次债项评级有效期内每年至少完成一次跟踪评级,在企业年报披露后3个月内发布跟踪评级报告。

新兴铸管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新兴铸管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新兴铸管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新兴铸管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次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新兴铸管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新兴铸管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新兴铸管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新兴铸管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将指派专人及时与新兴铸管有限公司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联合资信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 第九节 债权代理人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拟聘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同意接受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债权代理人应履行下列职责：

- 1、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 2、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 3、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并进行核查。
- 4、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 5、应当每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 6、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权代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 7、债权代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公司、保证人（如果适用）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以书面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提醒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8、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10、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2、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风险的，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13、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债权代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或本息全部清偿）之日后五年。

14、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债权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情况

为了保障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全体持有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义务，根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制订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代表全体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权代理人或债权代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6、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7、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9、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0、发行人任何其他债务在到期（包括被宣布提前到期）后未能清偿，或者发行人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违反在其他借款协议项下的义务，已经或可能影响到本期债券的偿付的；
- 1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年度报告；
- 12、《债权代理协议》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债权代理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视为债权代理人不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10%以上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和主持。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所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50%以上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债券持有人（包括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数额行使表决权，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张数一致，即每一张未偿还的本期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

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至交易日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10.00亿元，其中0.40亿元用于“40MW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项目”，1.50亿元用于“芜湖新兴65MW煤气发电项目”，3.10亿元用于“2×58孔焦炉技术改造工程项目”，5.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明细如下：

### 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投资占权益比例	拟使用本期债券资金	占比
1	40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项目	11,652	邯郸新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4,000	34.32%
2	芜湖新兴 65MW 煤气发电项目	31,987	芜湖新兴冶金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100%	15,000	46.89%
3	2×58 孔焦炉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110,600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100%	31,000	28.03%
4	补充营运资金	-	-	-	50,000	-
	合计	-	-	-	100,000	

##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二、资产受限情况

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股权，因定期存款、质押、抵押、诉讼等原因而受限。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2,131.56	定期存款、保证金等抵押、质押或冻结的资金
应收票据	29,852.94	质押
固定资产	1,467.88	质押
无形资产	3,067.01	质押
股权	47,298.36	抵押
在建工程	3,041.29	诉讼冻结
合计	206,859.05	-

##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安市上洛阳村北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61 层

法定代表人：李成章

董事会秘书：包晓颖

联系人：包晓颖、王永欢

电话：010-65168722 、010-85147946

传真：010-65168808

邮政编码：100120

## 二、主承销商

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36号

法定代表人：余磊

经办人：李佳佳、于红、汲长文、张彦玲

电话：010-59833001、010-59833017

传真：010-65534498

邮政编码：100031

## 三、分销商

### 1、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5层

法定代表人：孟建军

经办人：杭芊

电话：010-66495657

传真：010-66495920

邮政编码：100034

### 2、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圣廷苑酒店 B 座 26 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27 层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经办人：杨一飞

电话：010-56177854

传真：010-56177862

邮政编码：100013

### 3、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第 23 层

法定代表人：田洪

经办人：张磊

电话：0755-21376888

传真：0755-21376888

邮政编码：200120

## 五、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朗山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恒通商务园 1 号（B10 座）6 层 6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恒通商务园 1 号（B10 座）6 层 606

负责人：李志勇

签字律师：李志勇、李辉

电话：010-59756111

传真：010-59756100

邮政编码：100015

## 六、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99 号 6 楼立信业务 19 部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景波、陈克选

电话：021-63392390、0591-83829936

传真：021-63392558

邮政编码：200002

## 七、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经办人：王斌、程翔源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邮政编码：100022

## 八、债权代理人

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余磊

经办人：李佳佳、于红、汲长文、张彦玲

电话：010-59833001、010-59833017

传真：010-65534498

邮政编码：100031

## 十、主承销商的收款账户及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桥支行

账户名称：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604061226

## 十一、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

总经理：王建军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邮政编码：518010

## 十二、本期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总经理：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邮政编码： 518031

##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本上市公告书的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国家发改委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 2、发行人 2015-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表；
-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上市核查意见；
- 4、北京朗山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5、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6、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 7、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8、本期债券募集和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 二、查阅地点

（一）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1、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包晓颖、王永欢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61 层

联系电话：010-65168722 、 010-85147946

传真：010-65168808

邮政编码：100120

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佳佳、于红、汲长文、张彦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电话：010-59833001、010-59833017

传真：010-65534498

邮政编码：100031

互联网网址：[www.tfzq.com](http://www.tfzq.com)

（二）投资者还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网址：[www.ndrc.gov.cn](http://www.ndrc.gov.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

网址：[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登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

（三）如对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发行人（公章）：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2019 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公章）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5日